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電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Huadian Powe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之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71)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華電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三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正在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宣武門內大街4號華濱國際大酒店舉行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以審議並酌情以投票表決方式通過本公司下列各項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以獨立普通決議案的方式審議及批准以下有關選舉及委任以下人士為本公司第六屆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成員之各決議案，各董事任期自臨時股東大會結束時起至第六屆董事會結束時止；並授權董事會決定及落實彼等作為董事之酬金(附註1)：
  - 1.1 李慶奎先生
  - 1.2 苟偉先生

承董事會命  
華電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周連青  
董事會秘書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組成如下：

雲公民(董事長，非執行董事)、陳飛虎(非執行董事)、陳殿祿(副董事長，非執行董事)、陳建華(副董事長，執行董事)、王映黎(非執行董事)、耿元柱(執行董事)、陳斌(非執行董事)、褚玉(非執行董事)、王躍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王紀新(獨立非執行董事)、寧繼鳴(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楊金觀(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附註：

## 1. 建議選舉董事

### (1) 累積投票制

根據中國的有關制度和本公司公司章程，選舉董事將採用累積投票制。因此，參與投票的本公司股東（「股東」）所持的本公司每一股份均擁有與候選董事數目（就臨時股東大會而言，即2名）相同的投票權，各股東可以將其全部投票投給一名候選人，也可以分散投給多名候選人。各股東投給全部候選人的表決票數之和（包括贊成和反對決議案）不得超過其擁有的總表決票數。

### (2) 董事之呈辭及建議選舉董事

於本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日期，董事會由12名董事組成：即雲公民先生，陳飛虎先生，陳殿祿先生，陳建華先生，王映黎女士，耿元柱先生，陳斌先生，褚玉先生，王躍生先生，王紀新先生，寧繼鳴先生和楊金觀先生；

現任非執行董事雲公民先生已向本公司表示其因已屆退休年齡，將辭任非執行董事職位，自臨時股東大會結束時起生效。雲公民先生已向本公司確認，其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不知曉任何有關本公司之任何事宜需提請股東注意。

現任非執行董事陳飛虎先生已向本公司表示其因工作變動將辭任非執行董事職位，自臨時股東大會結束時起生效。陳飛虎先生已向本公司確認，其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不知曉任何有關本公司之任何事宜需提請股東注意。

董事會建議委任李慶奎先生及苟偉先生為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成員，其任期自臨時股東大會結束時起至第六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

### (3) 董事候選人詳情

- a. 就董事所知及除以下李慶奎先生簡歷所披露者外，李慶奎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在任何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目前亦無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中擔任任何職務。於本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日期前，李慶奎先生並無持有任何其他重要委任或專業資歷。此外，李慶奎先生與本公司的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於本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日期，李慶奎先生亦無持有任何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定義所指之本公司股份權益。待本公司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後，董事會將獲授權釐定及最終確定李慶奎先生的薪酬。

除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認為概無其他有關委任李慶奎先生為董事的事項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條提請股東留意。

#### 李慶奎先生簡歷

**李慶奎先生**，中國國籍，生於一九五六年三月，畢業於山東大學，高級工程師，在職研究生。現任中國華電集團公司董事長、黨組書記。李先生曾就職於山東省電力局及其所屬山東沾化發電廠、山東荷澤發電廠；中紀委、監察部駐電力工業部、國家電力公司紀檢組；中國國電集團公司。李先生在電力管理方面具有30年以上的工作經驗。

- b. 就董事所知及除以下苟偉先生簡歷所披露者外，苟偉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在任何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目前亦無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中擔任任何職務。於本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日期前，苟偉先生並無持有任何其他重要委任或專業資歷。此外，苟偉先生與本公司的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於本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日期，苟先生以個人權益持有本公司10,000股A股，約佔本公司已發行A股總數約0.0002%。待本公司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後，董事會將獲授權釐定及最終確定苟偉先生的薪酬。

除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認為概無其他有關委任苟偉先生為董事的事項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條提請股東留意。

#### 苟偉先生簡歷

**苟偉先生**，中國國籍，生於一九六七年六月，工商管理碩士，高級工程師，畢業於華北電力大學，現任中國華電集團公司經濟運營協調部主任。苟先生曾先後就職於江油電廠、四川廣安發電有限責任公司、華電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中國華電集團公司湖北分公司、華電湖北發電有限公司。苟先生在電力生產、經營管理等方面具有24年的工作經驗。

## 2.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資格及暫停辦理H股的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三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H股股東(「**註冊股東**」)，於完成必需的登記手續後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為確定H股股東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四日(星期六)至二零一四年一月十三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的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H股股東如欲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務請最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三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有關過戶文件連同相關的股份證書送交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

## 3. 參加臨時股東大會的登記手續

- (1) 擬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註冊股東，須在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星期二)或之前將已填妥及簽署的書面確認回條送達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室。請採用「出席回條」或其複印件作為書面回覆。除前述要求外，擬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註冊股東須在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星期二)或之前將其過戶文件副本(若適用)及有關股份證書副本送達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室。
- (2) 註冊股東可親自、以郵遞或傳真方式將必需的登記文件送交本公司。收悉上述文件後，本公司將完成參加臨時股東大會的登記程序，並以郵遞或傳真方式發出臨時股東大會入場證副本或傳真副本。股東或其代理人在參加臨時股東大會時，可以用入場證副本交換入場證正本。

## 4. 代理人

註冊股東有權通過填妥「臨時股東大會適用的代理人委任表格」(「**代理人委任表格**」)或其複印本委任一位或多位代理人代表其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投票。代理人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如委任超過一名代理人，該等代理人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代理人委任表格必須由註冊股東或由其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委託人簽署。如代理人委任表格由註冊股東的委託人簽署，則授權該委託人委任代理人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如註冊股東為一法人，則其代理人委任表格應加蓋法人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授權人簽署。經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及填妥的代理人委任表格，必須最遲於臨時股東大會或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的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送達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方為有效。

5. 其他事項

- (1) 每位股東(或其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決權股份的數額行使表決權，每一股股份有一票表決權。
- (2) 臨時股東大會預計需時約半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的交通及食宿費自理。
- (3) 本公司辦公地址及董事會秘書室之聯絡資料如下：

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宣武門內大街2號

電話：(86)10 8356 7903

傳真：(86)10 8356 7963

- (4) 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地址及聯絡資料如下：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電話：(852)2862 8628

傳真：(852)2865 0990／2529 6087